少年保護資源整合及合作研討會

整合少年保護資源 同心圓經驗交流

各地方（少年）法院與當地社會資源聯結以維護少年最佳利益

【本刊訊】司法院爲促進各地方（少年）法院與當地社會資源之聯結，共同致力於少年保護輔導業務，委請就社會資源聯結具有成效之雲林地院，於 2 月 22 日在雲林縣政府消防局大禮堂舉辦「司法院 95 年度少年保護資源整合及合作研討會」，將雲林地院與雲林縣政府之合作經驗及成果與各界出席人士分享。

本次研討會由司法院少年及家事廳林雅鋒廳長主持，雲林地院洪兆隆院長率同少年法庭及觀護人室同仁出席，並邀請各地方（少年）法院庭長、法官、主任觀護人、觀護人及各縣市政府教育局、少輔會、少年警察隊等實務單位代表 120 餘人參加，雲林地院檢察署何明楨檢察長及雲林縣議會陳清秀議長亦蒞臨會場致詞共襄盛舉。

研討會以頒發績優有功人員獎狀揭開序幕，接續由實務工作者分別從雲林經驗談建構少年保護資源之整合與合作、社會資源網絡及對社會資源整合之策略與困境，和與會夥伴分享經驗及探討因應之道。

會中藉由中輟生輔導策略與資源之應用議題，說明雲林縣教育局結合少年法庭辦理學生個案研討會及經由社會資源間密切聯繫爲中輟生成立選替性學園之歷程，並將該縣少年輔導委員會成立轉向評估小組之經過與實施績效做成果報告，再就少年轉向制度與資源網絡聯結之法律觀點做精闢闡述，最後以同心圓理論探討輕微案件處理之省思作爲會議研討壓軸，並安排活潑具創意之心理劇表演，十分引人入勝。

與會人員咸認本次研討會對於日後少年保護業務之推展有很大的助益，也爲少年保護之社會資源整合與機關合作提供一個交流模式，是一場難得的實務工作經驗交流盛會。

建立溝通平台 落實虞犯少年處置

【本刊花蓮訊】鑒於花蓮地區少年逃學逃家案例日增，各級學校並未切實審酌少年之「性格及環境」，逕行發函少年法庭請求處理。

花蓮地院召開「少年虞犯事件移送及請求處理之相關問題研討會」，邀集花蓮縣警察局少年警察隊、婦幼警察隊、教育局、社會局等單位人員及該院少年法庭庭長、法官、科長、全體觀護人共 24 人進行研討，會議由陳庭長淑媛主持，會中達成3點決議：發現或接獲通報虞犯事件時，應先行召開個案評估會議，評估小組之成員，應至少延聘一位具有兒童、少年心理輔導等相關專家學者參與。各相關單位建立網絡間之溝通平台，以便隨時聯繫溝通協調。

會後花蓮地院旋即發函各相關單位檢送決議事項，請各單位配合落實執行。

法院雷達站

兩岸法官交流 討論司法制度

【本刊臺南訊】大陸地區法官協會黃松有等一行，日前由中華民國臺灣法曹協會人員陪同參訪臺南地院。

參訪團成員有大陸地區「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長黃松有及庭長、法官及秘書等 7 人，北京市、廣東、福建省高級人民法院副院長及「國台辦法規局」負責人等4人。

參訪活動首由該院庭長蘇清水簡介，次由李慧兒院長主持座談。雙方發言極爲踴躍，舉凡法官之養成、進用，如何統一法律見解，如何保障兩岸訴訟當事人之權益，兩岸之審級制度，如何促進司法協助，法院組織與員額等問題，均提出交換，彼此分享。

最後再由蘇庭長陪同大陸地區參訪團參觀辦公廳舍。訪問團一行，對於臺南地院人性化之服務，藝術化、資訊化之設施，尤其對於宏偉壯觀的辦公大樓，更是讚不絕口，咸認收穫良多，不虛此行。

征戰南湖大山

迎向大自然 Part 1

台北高等行政法院登山社成功登頂

文／陳幸潔

台北高等行政法院登山社在葉院長百修的支持與歷任社長帶領下征戰不少山岳，去（94）年 10 月在台北高行資訊室李主任可鑑的率領下，全員 12 名同仁成功登上南湖大山（3742M）。

第一日8：10一行12人登車出發。因東北季風南下，氣溫遽降，天氣陰雨。本次活動爲 4 天 3 夜重裝行程，所需各項裝備，包括飲水、禦寒服裝、帳蓬、睡袋、睡墊等全部背上山。12：52抵達思源啞口，重裝徒步進山，林道有多處崩塌。16：30抵達710林道 6.7k 營地紮營過夜。

第二日天氣陰。 6：15 重裝上路，約 1.5k 之字上坡， 7：30 抵稜線上的松風嶺，再走下去即抵多加屯山。隨後沿路均爲箭竹林、芒草與樹林交替出現的景緻，途中到處可見咬人貓。過 3k 處開始下坡，有一處險降坡需拉繩，然後一路下殺約270m， 4k處又開始陡上，過 5k 的一大片芒草，抵達 92 年新落成的雲稜山莊。 7k 之前有一段碎石、巨木，須拉繩（2945M）， 7.5k 左右出樹林，視野一片開闊，旋即抵審馬陣山登山口，約 1 分鐘登頂，再30分鐘至審馬陣山屋營地。營地有兩個水源，一是黑水塘，一是雨水儲存桶。營地只有一大一小兩間獨立山屋，本隊有 6 人進住可容約 5 人的小山屋，其餘搭 2 頂帳蓬。

第三日 6：00 輕裝啓程。風強、霧濃，整天沒見到南湖的壯闊景緻。五岩峰險峻，但已架設鐵杆繩索。大夥在北峰附近來回好幾次，才確認路線，往東順著極爲陡峻的碎石坡往下、往南朝下圈谷的南湖山莊前進。南湖溪床沿山莊北側，由東往西去，溪水在山莊東北側十來公尺處流入地下成爲伏流。過主南岔路口不久，映入眼簾的是一片岩屑惡地，路徑不明顯，上了稜線，還必須越過一片巨石區，沒有確保工具，如履薄冰、舉步維艱。10：30抵達南湖大山。拍照、休息後就下山。16：30全員安返審馬陣山屋營地。今晚有 3 人依舊住帳篷，其餘均進駐山屋。

第四日 6：10踏上歸途。陽光普照、晴空萬里，沿途視野開闊許多，當然也不放過任何能攝影留念的機會，秋芒、松樹，以及各色不知名的花草均一一入鏡。 15：00 抵達思源啞口，前來接我們的中巴司機等到睡著。飢腸轆轆的我們拿到司機從宜蘭帶上山的便當，狼吞虎嚥，三兩下就嗑光。21：00返抵法院。

迎向大自然 Part 2



合歡與合歡

台中高行同仁登合歡山北峰分享徜徉在大自然的懷抱，我們的歡笑最天真、美麗、又可愛。台灣有著得天獨厚的山岳地形，也是大地給我們的最佳資產。來一趟體能與心靈的洗禮，讓我們滿載而歸的是心中滿滿的歡笑與喜悅。

（文．圖／台中高行副警長錢如聰）

法制動態

●司法院95年2月24日修正「司法院暨所屬各機關人員獎懲案件處理要點」，並自即日起生效。

●司法院95年2月24日修正「司法院史實紀要編輯委員會組織簡則」。

●司法院95年2月24日修正「第一、二審法院清理民刑事遲延案件注意要點」，並自即日起生效；「地方法院清理刑事遲延案件注意實施方案」同時停止適用。

●司法院95年2月15日修正「司法院遴選律師、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講師轉任法院法官審查辦法」（原名稱爲「司法院遴選律師、教授、副教授、講師轉任法院法官審查辦法」）。



法律事務所

誠徵 律師助理
大學法律系以上畢
一年以上撰狀經驗

請檢送個人履歷逕寄
南投市中山南街41號
電話：（049）223-5096

簡承佑律師事務所

誠徵：

法律助理，大學法律系畢，具經驗佳，待遇從優。歷照傳逕寄
64045雲林縣斗六市中華路293號
電洽：（05）536-0072 陳小姐
傳真：（05）536-1473

司法周刊快訊！

周刊 94年合訂本 出版了！

電腦編號 DB025，每冊定價$600元（恕不折扣），數量有限，欲購從速。

郵撥帳號 01855551

戶名 司法周刊雜誌社

或駕臨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124號（車庫6樓）本社發行部洽購。

律師轉任法院法官公開甄試

暫定需用名額，各地方法院法官合計20名。前列暫定需用名額得視甄試成績及用人需要，擇優增減錄取。如有臨時用人需要，於決定錄取標準前，得增加需用名額。

甄試日期： 筆試 5 月 27 日至 28 日。

甄試資格： 經律師考試及格，成績優良有證明文件，且登錄及執行律師職務 6 年以上，年齡 55 歲以下。

報名日期： 自3月20日起至31日止（以限時掛號郵戳為憑，逾期或應附證件不全者，概不受理）。

其他有關事項，請參閱簡章，簡章於司法院1樓服務臺備索。若有疑問，請洽人事處（地址：臺北市重慶南路 1 段 124 號 3 樓。電話：02-23618577 分機 322）。

詳情請上網查閱（www.judicial.gov.tw）